

中共厦门市湖里区委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 厦门市湖里区文化和旅游局 文件 厦门市湖里区老年人体育协会

厦湖文〔2024〕2号

中共厦门市湖里区委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 厦门市湖里区文化和旅游局 厦门市湖里 区老年人体育协会关于授予江华社区等 4个单位第五批湖里区“老年人 健身康乐家园”的决定

各街道、区直各部门、行业系统老体协：

近年来，全区各街道、各部门高度重视，各级老体协积极配合，认真贯彻落实国家体育总局等12个部门联合印发的《关于进一步加强新形势下老年人体育工作的意见》（体群〔2015〕155号）和区委、区政府《关于开展创建“老年人健身康乐家园”活动实施意见》（厦湖委办〔2015〕36号）的通知精神，将创建“老年人健身康乐家园”工作纳入美丽社区建设和文明社区以及公共文化体育设施建设，相互融合，共同推进，创建工作取得了明显

成效。

目前，区委文明办、区文旅局与区老体协组成考评小组，对新增的江头街道江华社区、忠仑社区；禾山街道禾美社区、枋湖南社区申报“湖里区创建老年人健身康乐家园”进行考评、审核。经研究，决定授予江华社区等4个社区区级“老年人健身康乐家园”称号。

希望获得“湖里区老年人健身康乐家园”称号的单位珍惜荣誉，再接再厉，按照“六有”要求，继续完善“老年人健身康乐家园”的建设，增进服务意识，提高服务水平，为老年人科学健身创造更加优越的环境和条件，探索更多更好的经验，为推进全民健身、建设健康湖里、文明湖里作出应有的贡献。

附件：第五批湖里区“老年人健身康乐家园”单位名单

中共厦门市湖里区委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 厦门市湖里区文化和旅游局

厦门市湖里区老年人体育协会

2024年1月3日

附件

第五批湖里区“老年人健身康乐家园”单位名单

江头街道：江华社区、忠仑社区

禾山街道：禾美社区、枋湖南社区

